

证券代码：832141

证券简称：燎原环保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江苏燎原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任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（一）任免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25 年 8 月 19 日审议通过：

提名黄泽宇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至 2026 年 9 月 19 日，本次任免尚需提交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二）任命原因

公司董事巫国文先生因个人原因不再担任董事职务。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提名黄泽宇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。

（三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

黄泽宇，男，1992 年 8 月生，中共党员，研究生学历，管理学硕士。历任深圳市远致投资有限公司投资部助理、投资发展部助理、投资发展部主管、投资发展部经理，深圳市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经理、投资发展一部经理、平稳基金经理，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高级经理。现任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副总监。

二、任命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公司新任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。

本次任命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。

本次任免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。

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本次任免符合公司经营管理的需要，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的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江苏燎原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》

江苏燎原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8月19日